

花季雨季



拯救“失语”婚姻

戴义明

小王结婚有三年了,也不知什么原因,这阵子小王忽然话变少了,尤其是在自己的妻子跟前。妻子小红看在眼里,心里就嘟囔着,难道是我做错了什么?还是他在外面有了……小红越想越怕,越想越着急,当然也多次询问小王,可小王就是缄口不言。

小红暗地里找了心理医生。心理医生告诉他,这是婚姻“失语症”,患上“失语症”的原因很复杂,有生理原因,美国康奈尔大学教授哈雷在用两年时间调查5000对夫妻后得出结论:“爱情保鲜期只有30个月”;有观念的误区,许多人认为,婚姻是爱情的坟墓,一旦结婚了,恋人的角色就要转变为亲人的角色;有缺乏沟通技巧的,一方说了,总以为自己说错了,另一方也听不懂,所以他们相信“沉默是金”这句话……

婚姻“失语症”的表现很多,最共同的就是夫妻之间不肯多讲话。有话情愿找自己的朋友说,也不愿跟对方说。有事心里情愿闷着,可和朋友同事打起电话来,一聊就是个把小时。当然,婚姻“失语症”也有轻度、中度、重度之分。轻度的觉得说话无趣,大家都沉默着,少了婚前的激情和浪漫,大家都各自按部就班地生活着。重度的就发展到吵架后的冷处理,有时变得非常客气,少了以前那种自由自在的交谈空间,甚至让人充满了窒息感。

其实,要拯救失语婚姻很好办,那就是共同面对现实,要知道爱情不可能永远鲜活,因为现实的生活琐事,就像灰尘一样扑面而来,难免会让我们惊慌失措。《印度的密教经典》中就曾告诉我们的爱情智慧:“找一个你爱聊的人结婚,因为当年龄大了以后,你会发现喜欢聊天是一个人最大的优点。”当你尝试着去说,去聊,你会觉得婚姻中的“失语”之冰就会被你融化。

小红听了医生的一番话,觉得婚姻中的爱情真的要保鲜,它就像一棵大树,需要夫妻两人的耐心,时时刻刻为之浇水除虫,才会使它蓬蓬勃勃,生机盎然。

本版插图 涛涛

人生感悟

选择性记忆

晓桐

如今的我们守着一间店,过着衣食无忧的闲适生活。曾不止一个朋友问过我:你为什么过得这么开心,难道生活里真的没有烦恼和伤痛吗?我答:怎么可能没有,不过我习惯选择性记忆,把那些艰辛和痛苦用记忆的筛子过滤掉,留下的便全部都是幸福和美好,所以我能更快快乐。

想起自己曾经那些被贫穷煎熬的日子,现在心里也是酸涩的。记得那时我刚嫁到这个读书和工作的城市,就遭遇了下岗。陌生的环境和渺茫的未来,让我来不及体会新婚的甜蜜,就急匆匆地踏上了求职之路。尽管丈夫用他全部的爱,尽力宽慰着每天都焦灼、沮丧的我,我还是看不到一点希望的光亮。与现实生活的困境比起来,爱情已经变得微不足道。毕竟我才刚刚24岁,难道未来就这样靠着婆家的接济生活吗?

因为学历低,人又腼腆窝囊,很多工作的机会我会连尝试一下的勇气都没有就放弃了。大概因为心理压力过大,不久我开始出现了抑郁症的症状,莫名忧虑,不惜伤害自己,甚至想到过自杀。看着我被自己折磨得日渐憔悴的样子,家里人特别心疼,于是商量着帮我租间房子,开个小商店。赚多少钱没关系,只为让我有点事做,他们怕我再这么下去真的会出事。

于是我有了第一间店,那是路边的一间15㎡的铁皮活动板房。丈夫简单地把我间长筒式的屋子中间隔开,外面12㎡做营业区,里面3㎡做生活区。除了一铺小炕不能压缩,我家全部的生活用品都是吊起来的。地上被一个生火的炉子占去大半,余下的方寸仅够回身。并且那间房因为墙体太薄冬冷夏热,冬天的寒夜一杯水也会冻透。夏天我们要到午夜以后,才能进去睡觉。因为外面的温度已经降至25℃,屋里面却还是38℃的高温。

即便如此,一年以后的女儿,还是在这个简陋的家里出生了。这个天使一样的孩子,喜欢用她柔软的身体紧紧地贴着我,清澈、甜美的眼神里满含希望。她的到来让我浮躁的心顿时安静下来。时刻提醒自己是一个母亲了,该对生活有信心也该更坚强,不然我拿什么给孩子美好的未来呢?即使这样清苦的环境里,小东西照样长得飞快,3岁的时候就非常勇敢了。每次我被家里无处不在的潮虫、蚂蚁还有很多奇怪的生物,吓得惊声尖叫的时候,她竟能气定神闲地帮我处理掉。

就这样,我们全家人同心协力地奋斗着、坚持着,终于在6年以后买了一处大房子,告别了那段艰苦的岁月,过上了越来越好的生活。同时这些经历也让我学会了遗忘忧伤和痛苦。我希望自己和家人的未来过得快乐幸福,又何必保存那些不开心呢?如果你记忆里也有放不下的烦恼,那么不妨学学我的办法,也做选择性的删除吧。

人在途中

追求无憾人生

黄凤婷

花时间在外出练习走路,还有家里人客往的要招呼的,哎!现在又没那个时间与精力读书了!”花甲老人感叹道。

我无语,我沉默着!我也知道读书,我也知道读书是要时间与精力的,好的作品,更是需要静下心来读!

“我年轻的时候啊,特别喜欢文学,每天忙完家务,就拿出书,笔与纸读啊写的,我家里还有我原来摘抄的好几本笔记本呢!那时,我每晚都是十二点钟睡呢!要是那时候不放弃文学,现在可就不一样啦!”老人谈到过去那段岁月,脸上有了光彩。阳光照在她的脸上,她的脸上有淡淡的微笑。我能想象到,一个年轻的女人在忙完家务,待家人休息后,端坐在桌前,翻开心爱的书,时而沉思,时而记下一些感想,任时光流转的情景是多么幸福啊!

“我现在不会玩电脑,过不了这一关,其实电脑上可以学到好多东西呢!我可最受不了在网上看那个电子书!眼睛受不了,老啦!”

“你可以拿书来看啊!”“可惜别没时间和精力啊!对了,我出来好长时间了,我要回去了!”说完老人转身走了,我站在阳光里目送老人,阳光照在她花白的头上,深深地刺伤了我的眼睛!是的,总有那么一天,我也会有一头花白的头发,也会走路不再矫健,我的脸上也会多出数不清的皱纹,我也会像那些多事值得回忆。而此时的我,只想抓紧时间做我最想做的事,和我最爱的人在一起,度过平凡的一天!

人生的路上,我们走走停停,我们捡拾一些东西,又无情地抛弃一些东西,然而,在我们的生命里,一定有我们一直最不舍弃的东西,那么,请你一定要好好地坚守那些东西,因为那是我们一生中最为珍贵的又永远不可替代的精神财富!

心灵驿站



快乐就好

程勉学

世之作长久地占据着人类的精神领域。真正大智慧大才华的人,必定是低调的。智慧和才华就像是在精神深处皎洁的明月,照彻了他们的心性。他们行走在尘世间,眼神是慈祥的,腰身是谦恭的,心地是宁静的。正所谓,大智慧大智若愚,大才华朴实无华是也。

郭老的语言远意近,犹如春天里的一束阳光,使我感到心里一下亮敞许多,我说:“我

懂了。一个人,不是活给别人看的,而是为自己而活,要做一个有意义的自己。”郭老笑着点了点头,接着说:“一个人,只有取悦自己,才能肯定自己,不放弃自己;只有取悦了自己,才能提升自己,充实自己;只有取悦了自己,才能关心他人,影响他人。再说,现在我们都老了,在许多时候,是应该为我们自己做些事情了,只要我们自己感到高兴快乐就好!”

世相百态

读书没用心

陈程

儿子贪玩,读书不专心,放学后经常作业搬到一边,撒腿就跑得没影了。昨天下午儿子正在与小伙伴酣战,又被我逮了个正着。

我气不打一处来,揪着他的耳朵将他拉回了家,接下来免不了了一阵暴风雨。训完儿子后,我感到口干舌燥,全身乏力。可儿子竟没事一样,气定神闲,面带微笑,说:

“老爸,累了吧,我帮你倒杯水吧?”我气不打一处来,正想再次发作,儿子赶忙一边高举双手,一边油嘴滑舌说:“别……别……别,老爸别气……以后我坚决听你的话,做你的好孩子!”接着急忙取出作业本,写起作业来。我搬个凳子坐在一旁监督。

可才写了几行字,儿子手中的笔就停了,嘴里发出

“嗤嗤”的笑声,然后转过脸对我说:“老爸,看样子你当年读书也没用心!”我一愣,儿子接着又说:“你要是用心读过书,就不会采取这种劳而无功的‘暴君’政策来教育我了!”

正在这时,老婆从厨房里走了出来,听见儿子的话,不禁哈哈大笑,对我们说:“我看你们这是有其父必有其子,旗鼓相当,半斤八两……”

老婆还没说完,儿子就打断她的话:“老妈,你当年读书一定也没用心,要不,半斤明明是五两,你怎么说成是八两呢……”

城市空间

何时相见

刘庆明



我刚要登上南下的列车,就在此时,一列开往重庆的火车徐徐驶入车站,我突然发现窗口映入一个熟悉的面孔,我止住了脚步,仔细一看,是她,就是她!

是我分别了二十年的恋人芳菲啊!多少回梦里梦见你!我向她招着手,此时她也瞧见了,她拉开了窗玻璃,伸出手向我招着手。

列车开动了,我们相互招着手,泪眼模糊了,别了,我最心爱的恋人!是不是有情人注定不能成眷属?

当时我和芳菲恋爱到了快结婚的时候,因为种种原因,我们还是分手了。后来她远离

了家乡去了重庆,以后我们各自有了家,为了不伤害到自己的家,我们有一个约定,我们不通信,不通电话,不联系,就连号码也换了,永远把这份爱埋藏在心底!

如今偶然一见,又激起了爱的涟漪,那是刻骨铭心的爱,那是到死也不会忘记的爱!我不想再揭起爱的伤口,因为爱却没能让我们走到一起,实在是让我们心痛。今生今世注定的情缘只能这样短暂一别,然后天各一方,谁也不认识了谁,似乎成了陌生人,我们双方自己的道德筑起了防线,但我们互的牵挂彼此都能从心灵里感受到,而我们内心的煎熬又有谁能知晓?

爱这个词,就像一把锋利的刀子,时不时地在刺着我们的心,只要我谈到爱,就会自然而然想到她,我的心就会隐隐作痛,心爱的人啊,早已成了别人之妻,我也成了人家的丈夫。

尽管我们约定不再联系,尽管我们在外界看来是陌生人,但我总在期待着我们在什么时候突然又能见到!

心爱的人啊,我们何时还能相见?

李先后一下摔开她抚摸自己的手,转身就穿上衣服,找出烟大口吸着。她这才觉得有些不对劲,也只好忙回身去卫生间冲了一个热水澡,找出性感而漂亮的睡衣穿上。扭扭捏捏地走过来,半是撒娇半嗔怪半跪在他面前拍着他的脸说:“亲爱的,我不好吗?”

李先后并不领情,指了指旁边的沙发说:“你去看那个,我有话跟你说。”

“说什么,我要坐你怀里。”“你听清了,我要离婚!”他狠狠地吧吧吧吧把烟灰缸里。

“你听清了,我要离婚!”他狠狠地吧吧吧吧把烟灰缸里。

“不行,我主意已定,你别这样。”“我为了挽留你出去这么久,又为你在上海花大钱美容,这一切难道都是徒劳吗?”

“是的,一个人再美,只要对方不爱你,那也是无用的;再丑的人,爱她的人看她们都是美的。”

“我的好老公呀,你也是过来人,谁家的烟筒不冒烟哪,天下哪有夫妻不斗气的,我们就那么一点点小矛盾,我也反复跟你道过歉了,又为你煞费苦心心这样那样做,你就是铁石心肠也留不住你吧?”

“你不用留我,更不用再费任何心思,我去意已定,谁也不能让我改变。”

“这么说我是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了,那么我就是不同意离婚,有本事你去法院告吧,对,就在你们院起诉吧。”

“你也是个当领导的,我们也要点面子吧,还是协议离了吧,谁也别伤害谁。”

“你还知道面子?我们三月份认识,四月份同居,五月份结婚,七月份我去了上海三个月,我刚回来呀,难道我们就去离婚?就算是有点矛盾,那也是正常的夫妻磨合期,时间长了,互相了解溶入了对方,那时自会理解容纳了对方。如果到那时你还坚持离,我也没意见,希望你给爱一点回旋的余地,给我们一个转身的空间。”

“我没说我没有缺点,我们结婚,我没有送你贵重的钻戒,婚后没有把所有工资交给你,但是我给你的钱已经不少了,你也有工资,你给我买过什么?”

“你是男人,买起猪肉圈,娶起

老婆管起饭。这是千古传下来的老理儿,你竟然还有脸说这话?”

“我就是这样说了,我养不起你也不敢要你这样的老婆,离婚,总行了吧?”

“离就离,怕谁啊,还是那句话,你死了,地球一样转!”

女人部落,同是天涯沦落人(一)

单位通知冰倩去参加一个“肝胆中西医结合”学术研讨会,会期一周。她匆忙到火车站排队上车时,才知道这次会议是她和方可曾一起参加。冰倩想想也是,人家是正儿八经的专家吗,哪能少了她呢。

方可曾很不客气地接过冰倩的行李箱,冰倩见他这么执着也就没再让,她只得也接过他同时递过来的火车票,背上小坤包走在前面。当他俩一起进检票口时,人家看了看他俩,冰倩猛然觉得,他们犹如一对情侣或夫妻,心里的想法不免让自己脸红。

“听说你在整理杨老从事中医事业以来的中药方子,这可是一项医学大工程啊,你感觉怎么样,很累吧?”刚坐定他就说。

“还好,反正院长也没给我限制时间,我也会偷偷懒。”

“这种事,是没时限的,你也明白,一个方子,可以以分钟就明白,另一个却有可能几天也明白不了,尤其是中医,太博大了。当然我是外

行,在你面前这样说有点班门弄斧了。”

“哪里,我也是刚入门,以前也是西医,命令使然,只得改嫁。”

“不,是嫁接。”当他注目冰倩时,冰倩早已红了脸,因为话说得急,竟然说出了改嫁这两个字,以前不在意这方面的事,现在不同,忽然说出口自己的痛处,而且是自己脱口而出,她后悔极了。

“中西医结合,虽然不是你开创的先例,就目前在国内来说,也是很重要的,对世界也还有着深远的意义。估计这次的会议一定会涉及这个主题,你是我们院最有权参加的。”

“你才是呢,我差远了。”

“大家彼此各有所长吧。咱们现在是朋友,不谈工作了,好吗?”

“我先自我介绍一下自己吧,到目前为止,咱们医院只有院长知道一些情况,可男人与男人之间是不可能谈那么细,所以他也不很了解我,那么,我就先让你了解了解我吧。”

冰倩有点奇怪,只得顺口推舟说:“谢谢方博士信任。”

连载

“唐唐爱吃是因为它好吃,我请你是因为它三十八一块。”我纠正他。

“为什么要请我吃三十八一块的蛋糕?”

“我们店里同样体积的蛋糕它最贵,哈哈!”

“我要是你,我就请自己吃同样价格中体积最大的。”

我作人生导师状对他循循善诱:“咳,人家这么熟,别太看重表面。”

他不假思索地回答我:“大家这么熟,别太看重价钱……”

话音还没落,他抬手碰了碰鼻尖,抬头看看天又再看着我。此时,我也感觉到有水滴无声地落在耳边。

居然下雨了!

周围除了树还是树,只有索道站在百米之外遥望着我们。我拍了他一下,自己先抬脚往索道奔去:“走啊,坐索道下去!”

身后的黎明伸出右手遮住我的头顶,大而稀疏的雨点一颗颗在地上砸下了湿润的轮廓,我们在云层的注视下钻进索道站,坐上了高悬在半空中的双人椅。

这一刻,整座城市从身边消失了,只剩下耳边的雨声、树叶的低语和彼此额头上的水珠。

我们悬在半空中,朝脚底下这座湿漉漉的城市缓缓降落。

他额发上的水珠轻轻地顺着脸颊滚落,绕过微笑的嘴角,纷纷跌进衣领。

“沙子、时间,还有雨中的树,以及我为之活着的活生生的一切,无须走那么远我就能看见它们,我看见在你的生命里有活生生的一切。”他轻声背诵。

是晏鲁达的十四行诗。“你也喜欢晏鲁达?”我问。

“所以咱们才这么熟。”

“所以你就留意到我看过《邮差》?”

“嗯,我看过好几遍,斯卡尔梅达写的晏鲁达特别真实。”

“嘿,那你一定要看看那部晏鲁达的传记电影……”

看他那顶价格不菲的黑色礼帽下面爬满小汗珠的额头,严重堵塞的鼻子让我想笑笑不出声,差点憋死。

末了我送他出门口,他从雨刮器下抽出那张新鲜的订单,摇摇头:“唉,一不小心又是二百。”

“不只,加上花有三四百了吧?”我笑他乐极生悲。

施杰顿时一愣:“我那花……”刚说三个字就立刻打住了,典型的欲言又止。

“花挺好看的。怎么了?”

“那花,我是说,你觉得啊——那花看着真像买的?”他挠挠头。

我小小吃了一惊:“不然哪来的?”

“我一枝一枝摘下来的!绝对不是花店里的那些温室花,全部产自我家花园。”

“我说这些花怎么看着有点不一样吧”,自己先抬脚往索道奔去:“走啊,坐索道下去!”

身后的黎明伸出右手遮住我的头顶,大而稀疏的雨点一颗颗在地上砸下了湿润的轮廓,我们在云层的注视下钻进索道站,坐上了高悬在半空中的双人椅。

这一刻,整座城市从身边消失了,只剩下耳边的雨声、树叶的低语和彼此额头上的水珠。

我们悬在半空中,朝脚底下这座湿漉漉的城市缓缓降落。

他额发上的水珠轻轻地顺着脸颊滚落,绕过微笑的嘴角,纷纷跌进衣领。

“沙子、时间,还有雨中的树,以及我为之活着的活生生的一切,无须走那么远我就能看见它们,我看见在你的生命里有活生生的一切。”他轻声背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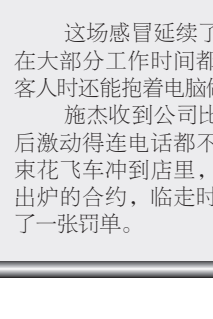
是晏鲁达的十四行诗。“你也喜欢晏鲁达?”我问。

“所以咱们才这么熟。”

“所以你就留意到我看过《邮差》?”

“嗯,我看过好几遍,斯卡尔梅达写的晏鲁达特别真实。”

“嘿,那你一定要看看那部晏鲁达的传记电影……”



始终不聪明